

厚植小微企业成长沃土 奋力打造全国小微企业 **创新创业样板**



让有创业梦想的人实现创业梦

“两创”示范期内，安排不少于**2亿元**的资金用于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

最高给予**20万元**的资金奖励，预计可吸引超过**1000**个优秀项目落户宁波

带动就业满三个月即可申报，为创业者营造“鼓励创业、宽容失败”的良好环境



“创客基地”3D打印体验馆

小微企业是我市着力振兴实体经济，推进“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的重要力量。支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是我市驱动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担负制造强国先行探索的有力举措。去年5月，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第二批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3年“小微两创”示范期内，我市将获得中央财政给予的9亿元扶持资金。

作为全国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宁波如何推进“小微两创”备受各方关注。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市迅速行动，搭班子、建机制，构建起“1+1+X”政策体系，提出大力发展创业创新载体建设、公共服务能力提升、普惠金融服务助推、市场创业活力倍增、小微企业升级加速、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等“六大工程”。

在“六大工程”的框架下，我市今年相继推出小微企业“两创”服务券，亿元资金用于助力小微企业加速创业创新；推出多个保险新险种，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增添强劲后盾；创新险资运用方式，为小微企业注入金融新活水……一年多来，宁波小微企业创业创新风起云涌，迎来跨越发展的强劲风口。



颁奖仪式

众多优质项目荣获浙江好项目·2017宁波赛区暨前洋创新经济创业大赛



绝于领跑的宁波国家大学科技园

本版图文 殷聪 储昭节 制图 郑勇

A 2亿元鼓励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

最高给予20万元资金奖励，预计可吸引千余个优秀项目落户宁波；鼓励创业、宽容失败……《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将于本月27日正式实施。按照计划，我市将在“小微两创”示范期内，安排不少于2亿元的资金用于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

据介绍，《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采用奖励形式对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给予支持，是我市推进“小微两创”城市示范工作的又一重要举措。《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的出台，将更好地助力甬城集聚各类创业

新人才，优化创业创新环境，打造全国领先的创业新高地。《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采用奖励形式对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给予支持，是我市推进“小微两创”城市示范工作的又一重要举措。《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的出台，将更好地助力甬城集聚各类创业

除此之外，《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的普惠面广、扶持力度大、政策含金量高。对符合条件的创业创新大赛获奖项目、高层次人才创业创新项目以及获得50万元以上的风险投资创业创新项目等均可通过网上申报平台申请领取不超过20万元的资金奖励。比如，对参加国家部委组织的创新创业大赛入围总决赛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2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10万元的资金奖励；对总决赛中获奖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2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20万元的资金奖励。

B 亿元服务券加速小微企业创业创新

“小微企业‘两创’服务券带来的真金白银，让我们看到了政府助力小微企业加速崛起的决心。”今年6月，宁波润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赵女士通过“两创”服务券成功申领补贴5000元。自小微企业“两创”服务券推出以来，越来越多的“赵女士”享受到该服务券带来的红利。据统计，截至今年第三季度，我市首批发放的3000万元服务券已全部使用完毕，涉及服务交易次数7335笔。

据介绍，《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采用奖励形式对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给予支持，是我市推进“小微两创”城市示范工作的又一重要举措。《宁波市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实施办法》的出台，将更好地助力甬城集聚各类创业

业设计等新型服务，也有人才招聘、代理记账等刚需产品，目前已上线产品超过千个。值得一提的是，该平台采用“类淘宝”模式，小微企业可实现服务订单确认、合同生成、签署、双向服务评价和监管的全流程电子化，小微企业无需跑腿就能获得“找得到、用得起、靠得住”的服务。据介绍，宁波是国内城市中发放服务券额度最高、力度最大、品种最多的城市。每家小微企业年度使用服务券额度一般不超过5000元，但对采购智

能管理、智能服务的小微企业，年度使用额度可增加至2万元。“小微企业是我市着力振兴实体经济，推进‘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建设的重要力量。支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是我市驱动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担负制造强国先行探索的有力举措。”市经信委中小企业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目前我市首批3000万元的服务券已申领并使用完毕。下一步，我市将投入第二批、第三批小微企业“两创”服务券，总金额不低于1亿元。同时，我市将通过对每个服务券平台大类资金使用额度的动态调整及服务券平台入驻服务机构动态管理，优化服务券结构，确保既能满足小微企业刚性服务需求，又能满足创新型服务需求。

C 保险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保驾护航

借助全国首个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东风，保险已成为助力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加快我市产业转型升级的有力保障。去年年初，全省首家科技保险分支机构——中华财险宁波市新科技支公司成立，该公司与高新区经发局（金融办）合作，共同推出“创客保”责任险等3个新险种。“创客保”责任险的推出让创客、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有了重新再来的本钱。中华财险宁波市新科技支公司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投保该保险

后，创客即使创业失败，也可按宁波最低工资标准一次性获得3个月的生活补助。作为我国首个“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保险在我市制造业领域同样东风劲吹。近日，余姚某电池材料生产企业与“人保财险”签约投保创新型综合保险产品——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成为我市首家受益于国家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补偿机制的企业，保险保障额度高达4亿元。

“新材料首批次保险是全新的综合险种，主要保障因新材料质量缺陷导致合同用户企业要求更换或退货的风险，因新材料质量缺陷造成合同用户企业财产损失或发生人身伤亡的风险。”市经信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该险种对于加快新材料创新成果转化和应用，促进传统材料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新材料产业整体发展水平具有重要意义。设立科技保险试点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科技企业投保关键研发设备保险、产品责任保险、产品研发责任险等10余个险种给予报费补

D 打通金融活水流向小微企业“最后一公里”

如何引导金融资本流向抵押不足、实力偏弱的小微企业？宁波巧用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这一平台，频频下出“先手棋”，一批“宁波首创”新险种为海量资金进入实体经济闯关探路，灵活撬动资金为实体经济输血补气。不用抵押，凭一张保单，撬动几十倍甚至数百倍银行资金流向企业，风险则由银行与保险公司按比例分担，宁波首创的“保险+小额贷款”及“银保保”合作模式为小微企业提供无抵押贷款，成为保险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宁波经验”。日前，健坤电热技术有限公司花了4万余元从人保宁波公司购买了一份“金贝壳”小额贷款保证保险，凭保单从中国银行贷款200万元。“这笔融资解了我们购买原材料的燃眉之急。”健坤电热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杨和东告诉记者，凭借与“金贝壳”牵手的机会，该公司成功解决科技型中小企业普遍面临的融资难问题，迈上更为广阔的舞台。今年前三季度，小贷险支持3978家小微企业获得贷款25.6亿元，同比增长38.82%。开办至今已累计承保1.6万余户，支持贷款额度140亿元。

创新险资运用方式，加大保险资金引进落地，是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将险资落到实处，更好地为“双创”企业服务，市相关部门做起“红娘”，为各保险企业、资管公司与投资平台牵线搭桥。据统计，截至今年7月底，已有20余家保险总部机构与市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签订项目意向金额650亿元，已到资金280亿元。为缓解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去年12月，我市组建成立市再担保公

司，搭建政府、银行、担保机构三方信息共享和沟通平台，进一步发挥政府在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中的引导作用。截至今年10月底，再担保业务已覆盖宁波市10个区县（市），为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供再担保6.5亿元，新型“报担”合作模式初见成效。同时，我市积极建立“政担”分担风险机制，发挥政府参与和引导作用，市财政自2016年起每年安排2000万元，作为市级政府融资担保代偿基金，对工业小微企业单户融资300万元以下的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发生的代偿损失，由融资性担保机构、市政府、金融机构按相应比例分担。按照计划，到2020年，全市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业务将实现快速增长，融资担保费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全市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在保户数占比不低于75%。

贴，去年为311家企业提供风险保障4.31亿元；试点首台（套）保险，为江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总价值3000万元的风险保障，以政府引导企业购买保险服务的方式发挥保险杠杆功能，放大财政资金扶持效应；推出“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保险”，投保企业或个人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若遭遇失败，可按合同约定获得人员薪酬、材料费、设计费等研发费用和关键设备损失费用的赔偿……随着全国首个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的不断推进，保险创新已成为我市一张靓丽的城市名片。统计显示，我市各家保险公司去年为3.75万家企业提供1.42亿元风险保障，新增保险创新项目60项，成为我市小微企业加速创业创新、转型升级助推器。

司，搭建政府、银行、担保机构三方信息共享和沟通平台，进一步发挥政府在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中的引导作用。截至今年10月底，再担保业务已覆盖宁波市10个区县（市），为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供再担保6.5亿元，新型“报担”合作模式初见成效。同时，我市积极建立“政担”分担风险机制，发挥政府参与和引导作用，市财政自2016年起每年安排2000万元，作为市级政府融资担保代偿基金，对工业小微企业单户融资300万元以下的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发生的代偿损失，由融资性担保机构、市政府、金融机构按相应比例分担。按照计划，到2020年，全市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业务将实现快速增长，融资担保费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全市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在保户数占比不低于75%。



两亿元资金这样花

- 1. 什么是优秀创业创新项目**
优秀创业创新项目是指2016年1月1日以后在宁波市区范围内登记注册，实际经营且带动就业满三个月，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有关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划型标准的合法经营、独立核算、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企业。
带动就业人员的认定以企业名下连续缴纳社会保险人员为准，其中人力资源服务外包、劳务派遣或以其他代理方式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不计入带动就业人员数量。
- 2. 奖励资金来源及规模**
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资金（以下简称“奖励资金”）来源于宁波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专项资金。在两创示范期内，我市将安排不少于2亿元的资金用于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
- 3. 对创业创新大赛获奖项目的奖励标准**
(1) 对参加国家部委组织的创新创业大赛入围总决赛，并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2人及以上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给予不超过10万元的资金奖励。对总决赛中获奖项目（包含一、二、三等奖、优胜奖或同等级奖项），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2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20万元资金奖励。
(2) 对参加地市级（含）以上人民政府、省级（副省级城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组织的创新创业大赛入围总决赛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2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5万元资金奖励。对决赛中获一、二、三等奖或同等级奖项，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分别给予不超过20万、15万、10万元资金奖励。
(3) 对参加地市级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县级人民政府组织的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包含一、二、三等奖或同等级奖项），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10万元资金奖励。
- 4. 对高层次人才创业创新项目的奖励标准**
(1) 顶尖人才、优才人才、领军人才、拔尖人才的创业创新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20万元资金奖励。
(2) 取得高级职称人员的创业创新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20万元资金奖励。
(3) 取得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人员的创业创新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20万元资金奖励。
(4) 取得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人员的创业创新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给予不超过10万元资金奖励。
上述高层次人才应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且出资额应占企业注册资本的50%以上。
- 5. 对其他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的奖励标准**
(1) 获得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宁波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宁波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50万元、100万元及以上风险投资的创业创新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及以上的，分别给予不超过10万、20万元资金奖励。
(2) 符合“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建设提出的“3511”产业体系和我市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集聚的9大产业，或具有一定创新性的其他创业创新项目，落户宁波且带动就业达3人、5人、7人及以上的，分别给予不超过10万、15万、20万元资金奖励。
- 6. 市外引进创业创新项目类别**
主要指非宁波市户籍人员、宁波市户籍在外地就业人员、非宁波市户籍在宁波求学的高校在校生或毕业后五年内高校毕业生、宁波市户籍在外地求学的高校在校生或毕业后五年内高校毕业生等四大类人员在宁波的创业创新项目。
- 7. 项目申报及评审流程**
(1) 项目申报：符合条件的创业创新项目在网上申报平台进行线上申报，并向第三方管理机构提交中报表、工商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员工社保缴纳证明、近三个月财务报表、获奖证明等相关申报材料；
(2) 项目评审：第三方管理机构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和实地调研，每3个月汇总向市两创办提交初审和实地调研报告，市两创办每3个月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后组织专家评审；
(3) 公示：经市两创办审核及专家评审通过的项目，在市“两创示范”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
(4) 资金拨付：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市财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拨付奖励资金。
- 8. 项目奖励资金拨付方式**
(1) 奖励资金10万元以内的一次性拨付；
(2) 奖励资金10万元以上的分两次拨付，首期拨付奖励资金50%，自首期拨付奖励资金满3个月，仍正常经营且带动就业人员未减少的拨付剩余奖励资金；未能正常经营或带动就业人员减少的取消剩余奖励资金；
(3) 为鼓励创业创新，对创业创新失败的项目，不追回已拨付的奖励资金。